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1-114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参与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当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有关情况

(一)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对2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共计1,502,906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详见会议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21-116号公告。

(二)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崔周全先生、钟德红先生、何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绩效考核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崔周全先生、钟德红先生、何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四)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2023年任期激励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崔周全先生、钟德红先生、何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五)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2023年任期业绩考核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崔周全先生、钟德红先生、何涛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六)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21-117号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1-115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分别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鉴于公司11名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应100%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12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公司应予以回购注销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售股票9,936股;1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的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D),公司应予以100%回购注销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售股票;4名激励对象对应应额度调整,回购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同意公司对以上共计2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2,906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1-116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 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502,906股。

●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若出现降职或免职的,则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部分按照降职或免职后对应额度进行调整,原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不在公司内任职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等情形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能解除限售额度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则公司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期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场价格(“回购时市场价格”指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内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下同)孰低原则回购注销。

●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履行程序及授予情况

1. 2018年11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 2018年12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8年12月7日,公司控股股云南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云国资发国资[2018]354号),云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按拟报《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股权激励,原则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

5. 2018年12月13日,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 2018年12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7. 2019年1月16日,公司首次授予930名激励对象106,295,80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18年12月14日;授予价格为2.62元人民币/股。

8. 2019年1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 2020年1月8日,公司授予47名激励对象预留限制性股票4,759,8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19年11月22日;授予价格:2.62元人民币/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0.33%,加上首次实际授予部分,公司累计授予限制性股票111,055,600股,占首次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38.40%。

(二)公司限制性股票历史回购注销情况

1. 2019年1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0年2月14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年4月2日,对15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1,658,8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实施回购注销。

3. 2020年7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20年7月31日,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年9月22日,对42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94,869,4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实施回购注销。

5. 2021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6. 2021年1月21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3月24日,对7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4名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的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20%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以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717,592股。

(三)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1.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 2021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上期的议案》,2021年1月27日,对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进行解锁上市流通,本次首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870人,解除限售股票总数93,770,728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1.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规定,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至2021年10月,除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回购外,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6人离职,4人工作调动,1人退休,1人内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应对上述1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2,906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四、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的规定,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的20%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则公司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期解除限售额度,100%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12名因2020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公司应予以回购注销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售股票9,936股;1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的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D),公司应予以100%回购注销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售股票;4名激励对象对应应额度调整,回购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场价格(“回购时市场价格”指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内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下同)孰低原则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将上述2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2,906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若出现降职或免职的,则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部分按照降职或免职后对应额度进行调整,原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不在公司内任职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等情形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能解除限售额度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则公司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期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

因此,因个人原因辞职人员,除第一批、2020年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12人、2020年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11人,其20人持有的604,046股,按授予价格2.62元/股回购注销获授股票。

退休、内退、调出公司共计6人持有的898,860股,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2.62元+2.62元/股×2.1%/365×实际持股天数(中国人民银行两年定期存款年利率为2.1%,满两年不足三年按两年计算)。实际持股天数自授予登记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批准回购事项之日止。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1,502,906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818%。

(四)公司将自自有资金账户上上述26人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预计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6.9万元。

三、预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4,049,080	-1,502,906	152,546,174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3,347,067	0	1,683,347,067
股份总额	1,837,396,147	-1,502,906	1,835,893,241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五、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及涉及本次的激励对象名单出具核查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和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监事会审核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5.法律意见书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128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9日(星期日)19:00-10:00

●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 投资者请于2021年10月23日至10月27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会议预报名系统发送至公司。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会议时间:2021年10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发展战略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9日(星期日)19:00-10:00

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三、参会人员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1-071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解除质押并新增质押A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持有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11,631,900股A股股份(不含一致行动人,均为限售流通股),本次解除质押并新增质押均瑶集团均瑶集团“不含一致行动人”已质押公司311,831,900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0%;均瑶集团“不含一致行动人”本次解除质押公司176,831,900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07%,新增质押公司176,831,900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07%;本次解除质押并新增质押均瑶集团“不含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11,831,900股A股股份,其质押公司股份数量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90%。

一、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和新增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接到均瑶集团的函称,在悉悉均瑶集团于2021年10月2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份在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并于2021年10月22日将该股份质押给招商财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具体事项如下: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期限	质押股份用途	质押股份期限	质押股份用途
311,831,900	2021年10月22日至2022年10月22日	质押给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1年10月22日至2022年10月22日	质押给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二、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2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2021年第四届(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6月1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超过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年9月16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2021年9月13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2021年9月15日),2021年9月27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2021年9月27日)。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起止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行	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300	90天	2021/7/22	2021/10/20	25.70

截止2021年10月21日,公司已收到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理财本金及利息共计33,256,967.75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赎回本金
1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长期三个月定期净收益	30,000.00	30,000.00	336.08	-
2	招商银行周周发二点零理财计划	10,000.00	10,000.00	103.22	-
3	浦发银行财通周发二点零新客理财	10,000.00	10,000.00	73.84	-

●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502,906股。

●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若出现降职或免职的,则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部分按照降职或免职后对应额度进行调整,原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不在公司内任职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等情形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能解除限售额度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则公司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期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场价格(“回购时市场价格”指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内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下同)孰低原则回购注销。

●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履行的程序及授予情况

1. 2018年11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 2018年11月16日至2018年11月25日,公司将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办公网络进行了公示。2018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18年12月7日,公司控股股云南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云国资发国资[2018]354号),云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按拟报《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股权激励,原则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

5. 2018年12月13日,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 2018年12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7. 2019年1月16日,公司首次授予930名激励对象106,295,80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18年12月14日;授予价格为2.62元人民币/股。

8. 2019年1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 2020年1月8日,公司授予47名激励对象预留限制性股票4,759,8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19年11月22日;授予价格:2.62元人民币/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0.33%,加上首次实际授予部分,公司累计授予限制性股票111,055,600股,占首次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38.40%。

(二)公司限制性股票历史回购注销情况

1. 2019年11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0年2月14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年4月2日,对15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1,658,8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实施回购注销。

3. 2020年7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20年7月31日,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年9月22日,对42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94,869,4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实施回购注销。

5. 2021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6. 2021年1月21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3月24日,对7名已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4名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的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20%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以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717,592股。

(三)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1.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 2021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上期的议案》,2021年1月27日,对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进行解锁上市流通,本次首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870人,解除限售股票总数93,770,728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1.根据《激励计划》第十三章规定,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至2021年10月,除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回购外,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6人离职,4人工作调动,1人退休,1人内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应对上述1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2,906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四、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激励计划》第八章的规定,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的20%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则公司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期解除限售额度,100%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12名因2020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公司应予以回购注销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售股票9,936股;1名激励对象2020年度的个人考核结果不符合(D),公司应予以100%回购注销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售股票;4名激励对象对应应额度调整,回购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场价格(“回购时市场价格”指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内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下同)孰低原则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将上述2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502,906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若出现降职或免职的,则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解锁部分按照降职或免职后对应额度进行调整,原授予股票数量与调整后差数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不在公司内任职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等情形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则公司对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能解除限售额度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在该解除限售日对应的考核会计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则公司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期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和回购时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注销。

因此,因个人原因辞职人员,除第一批、2020年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12人、2020年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11人,其20人持有的604,046股,按授予价格2.62元/股回购注销获授股票。

退休、内退、调出公司共计6人持有的898,860股,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2.62元+2.62元/股×2.1%/365×实际持股天数(中国人民银行两年定期存款年利率为2.1%,满两年不足三年按两年计算)。实际持股天数自授予登记之日起至股东大会批准回购事项之日止。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1,502,906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818%。

(四)公司将自自有资金账户上上述26人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预计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6.9万元。

三、预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4,049,080	-1,502,906	152,546,174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83,347,067	0	1,683,347,067
股份总额	1,837,396,147	-1,502,906	1,835,893,241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五、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及涉及本次的激励对象名单出具审核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和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监事会审核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5.法律意见书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1-117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1-117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3000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1-049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 占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	占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首发后网下配售	2,149,297	1.2869%	2,149,297	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中红医疗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限售股类型	股份数量	占比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占比
一、无限售流通股	39,520,703	23.7119%	2,149,297	-	41,670,000	25.015%
二、有限售流通股	127,149,297	76.2880%	-	2,149,297	125,000,000	74.985%
三、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125,000,000	74.985%	-	-	125,000,000	74.985%
首发后网下发行限售股	2,149,297	1.2869%	-	2,149,297	-	-
合计	166,670,000	100.0000%	-	-	166,670,000	100.0000%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中红医疗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份均已在限售期内的股份锁定范围内;中红医疗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确权及限售登记相关资料;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单位:股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力源液压(苏州)审计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发布《力源液压(苏州)审计报告》,披露了力源液压(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液压”)最近一期的审计数据,本次审计报告由于执行前租赁准则以及工作人员的疏忽,造成了部分审计数据的变更与错误,更正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

力源液压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力源液压作为承租人的经营租赁,按照准则6.6条规定,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前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提使用权资产的简化方法处理,自2021年1月1日起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为21,092,147.50元,租赁负债为21,092,147.50元。

经过会计政策变更后,力源液压2020年12月31日与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中财务数据结果如下:

会计科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1,092,147.50(新增)	3,817,147.31(新增)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17,147.31(新增)	-
租赁负债	17,275,000.19(新增)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684,374.02	561,776,522.32

单位:元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1-056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情况:实际控制人郑安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8.2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8.29%。

● 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